

全媒体时代
广播电视专业系列教材

中外广播电视史

袁军 庞亮 编著



高等教育出版社

内容简介

这是一本以中国和外国（主要国家和地区）广播电视产生、发展历程为教学内容的基础性教材。全书分上下两篇。上篇“中国广播电视史”，从1923年广播在中国的诞生写起，对中国广播电视85年的发展历程作了全景式的描述。下篇“外国广播电视史”，对广播电视科技的发展和进步作了梳理，着重介绍了欧美、日本等主要发达国家广播电视产生及发展的历史，并展望了世界广播电视的未来趋势。为增强教材的可读性和实用性，本书还精选了一些历史图片。全书侧重对广播电视本体的变化进行观照，特别是对不同历史发展阶段新闻宣传的特点作了总结和提炼，在整体框架和表述风格上凸显历史感与时代感。

本书作为“全媒体时代广播电视系列教材”之一，主要供广播电视学、新闻学以及传播学等专业本科教学使用，也可供广电研究者和从业者参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外广播电视史 / 袁军, 庞亮编著. —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2. 8

ISBN 978 - 7 - 04 - 034461 - 5

I. ①中… II. ①袁…②庞… III. ①广播事业 - 新闻事业史 - 世界 - 高等学校 - 教材②电视史 - 世界 - 高等学校 - 教材 IV. ①G229.1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145828 号

策划编辑 赵隽简
责任校对 李大鹏

责任编辑 赵隽简
责任印制 韩 刚

封面设计 张 志

版式设计 王艳红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4 号
邮政编码 100120
印 刷 高教社（天津）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 × 960mm 1/16
印 张 21.5
字 数 400 千字
购书热线 010 - 58581118

咨询电话 400 - 810 - 0598
网 址 <http://www.hep.edu.cn>
<http://www.hep.com.cn>
网上订购 <http://www.landraco.com>
<http://www.landraco.com.cn>
版 次 2012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1.00 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物 料 号 34461 - 00

目 录

上篇 中国广播电视史

第一章 乱世多声部 (1923—1949)	3
第一节 广播的兴起	3
一、十里洋场的舶来品	3
二、北洋政府的管理	6
三、刘瀚的创举	7
第二节 外国在华广播	9
一、外商广播	9
二、日伪广播	11
三、“苏联呼声”广播	14
四、美军广播	17
第三节 民营广播	18
一、短暂的繁荣	18
二、复苏与衰落	21
第四节 国民党统治下的广播	24
一、建立与发展	24
二、严格管制	26
三、救亡呼声	29
四、内战中的叫嚣	31
五、接受战火洗礼	33
六、从中兴到崩溃	38
第五节 共产党领导的人民广播	42
一、人民广播第一声	42
二、转折之路	49
三、在战火中成长	56
四、喜迎开国大典	62
第二章 为新中国建设鼓与呼 (1949—1978)	69
第一节 向社会主义过渡	69

一、建立国营体制	69
二、向苏联学习	74
三、初试“自己走路”	77
第二节 曲折中的探索	82
一、“整风”与“反右”中的广播宣传	82
二、“大跃进”运动中的广播宣传	84
三、电视事业的诞生和发展	88
四、调整与改进	90
第三节 动乱年代的“专政”工具	95
一、广播电视经历“文革”动荡	95
二、峰回路转	98
三、在困境中前进	100
四、正义的声音	102
第四节 历史性转折	105
一、广播电视重回人民手中	105
二、“拨乱反正”现生机	107
第三章 在改革开放中发展（1978—2008）	111
第一节 开启新时期大幕	111
一、加快发展广电技术	111
二、明确任务和目标	113
三、坚持“自己走路”	117
第二节 不断开创新局面	123
一、广播电视部成立	123
二、以新闻改革为突破口	126
三、“四级办”带动广电事业大发展	139
四、体制改革与治理整顿	143
第三节 市场经济推动广电事业改革深化	150
一、满足时代新要求	150
二、探索改革新思路	160
三、坚持正确舆论导向	162
四、广电技术突飞猛进	172
五、法制建设稳步前行	176
六、产业经营方兴未艾	179
七、教育和研究硕果累累	183
八、胜利迈向新世纪	189

九、新世纪的新成就	193
第四章 大陆之外的声屏世界	200
第一节 香港——多元并存，蓬勃发展	200
一、广播的成长	200
二、电视后来居上	203
三、活力源自“回归”	205
第二节 澳门——弱势生存的广电媒介	210
一、从民间走向官方	210
二、“回归”后的变化	211
第三节 台湾——从戒严到开放	215
一、90年代前的台湾广播	215
二、“三足鼎立”引发电视竞争	217
三、迎来全面竞争	219

下篇 外国广播电视史

第五章 科技进步与广播电视	227
第一节 广播电视科技的发展与变迁	227
一、无线电通信的发展	227
二、广播电视科技的起源	229
第二节 广播电视事业的诞生与发展	232
一、广播事业概述	232
二、电视事业概述	234
第六章 美国的广播电视	238
第一节 最早兴盛的广播业	238
一、迅速发展	238
二、进入“黄金时代”	240
第二节 发达的电视业	242
一、快速普及	242
二、全面发展	245
第三节 公共广播电视	248
一、起源与成长	248
二、制度的力量	251
第七章 英国的广播电视	253
第一节 从双头垄断到公私并存发展	253
一、公营体制的起源及其演变	253

二、英国广播公司的壮大	255
第二节 在竞争中转变	257
一、商业广播电视出现	257
二、技术带动进步	259
第三节 公共服务理念的变迁	261
一、公共服务理念的形成	261
二、战胜危机重获新生	263
第八章 法国的广播电视	266
第一节 国家垄断下的起步和发展	266
一、从铁塔播音到战时中止	266
二、战后的复兴	267
三、国有公营体制的运营概况	269
第二节 80 年代以来的“电波解放”与私有化发展	270
一、密特朗的“电波解放”	270
二、公私并存格局下的私有化趋势	271
三、公共与商业并进	272
四、最高视听委员会的管理	273
第九章 德国的广播电视	276
第一节 “二战”前后的发展	276
一、从帝国—法西斯垄断到两国格局	276
二、统一引发变革	278
第二节 成熟的“双轨制”	282
一、“双轨制”的形成与发展	282
二、联合自治管理	284
第十章 日本的广播电视	286
第一节 转变起于“二战”	286
一、从战争宣传工具到“电波三法”的转轨	286
二、自律促进发展	290
第二节 多元化管理	293
一、“双轨制”下的繁荣	293
二、立体式监督	297
第十一章 苏联—俄罗斯的广播电视	300
第一节 苏联时期的辉煌	300
一、在革命与战争中发展	300
二、从高度集中走向瓦解	303

第二节 俄罗斯广播电视的新面貌·····	307
一、苏联解体后的变化·····	307
二、向市场经济转型·····	309
第十二章 新世纪广播电视发展趋势·····	313
第一节 新技术的挑战·····	313
一、卫星时代的广播电视·····	313
二、广播电视的数字化生存·····	317
第二节 全球化传播·····	321
一、媒介全球化·····	321
二、竞争国际化·····	323
第三节 媒介融合带来新机遇·····	325
一、媒介融合的含义及分类·····	325
二、媒介融合的影响·····	328
参考书目·····	331
后记·····	333

The background of the cover is an abstract composition. The upper half features a sunburst or fan-like pattern with rays emanating from a central point. The lower half is filled with a grid of small, dark, circular dots. The overall color palette is grayscale, with varying shades of gray creating a sense of depth and texture.

上篇

中国广播电视史

第一章

乱世多声部（1923—1949）

广播和电视是诞生于 20 世纪的两种非常重要的电子媒介。广播早于电视出现，可分为有线广播和无线广播。最早诞生的是有线广播。19 世纪末，欧洲一些国家曾办过有线广播。20 世纪初，用无线电传送语言和音乐的试验取得成功。第一次世界大战后，美国、英国和十月革命后的苏俄率先办起了无线广播。在 20 年代初，外国人在中国建立了无线广播电台，因此，中国广播的历史始于无线广播。到 30 年代，中国的一些中小城市出现了有线广播，但没有形成全国性规模。

1927 年 4 月，蒋介石发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7 月，汪精卫在武汉举行反共政变，宁汉合流。经过一年多的混战，南京国民政府在名义上实现统一。此后，中国进入“十年内战”时期。1937 年 7 月 7 日，日本发动卢沟桥事变，中国守军奋起反击。八年抗战中，中国的广播发出抗日救亡的怒吼。在解放战争中，以延安（陕北）新华广播电台为代表的解放区广播，开展了多种形式的广播宣传活动。以中央广播电台为代表的国民党广播沦为鼓吹内战、独裁和卖国的反动喉舌，最终走向崩溃。从广播诞生到新中国成立之前这一时期，中国的社会性质并未发生根本变化，仍然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依然统治着中国。在中国大地上同时存在着外国、民营、国民党管制的与共产党创办的等多种性质的广播，它们的政治立场和根本属性不同，形态之丰富在世界广播史上十分罕见。

第一节 广播的兴起

一、十里洋场的舶来品

人类历史上，科学家对无线电波的探索，最早可以追溯到 19 世纪中叶。1862 年，英国物理学家麦克斯韦提出了电磁理论，并预言了电磁波的存在。随后，他的理论被德国物理学家赫兹在 1888 年通过实验证实，这为无线电通

信的发明奠定了理论基础。1895年，俄国科学家波波夫和意大利科学家马可尼在继承前人成果的基础上，分别经过独立的研究，初步制成了最早的无线电接收机。1899年，从欧洲大陆飞越英吉利海峡的无线电报试验成功。1901年，无线电报横跨大西洋从欧洲传到了美洲。无线电通信技术的优越性很快就显示出来，并广泛地运用到军事联络、商业信息传递以及新闻信息发布等方面。此时，自由资本主义开始向垄断资本主义过渡，无线电技术也迅速成为帝国主义对外侵略扩张的通信联络工具。

在无线电技术广泛用于通信联络的同时，欧美的科学家开始了无线电传送语言和音乐的试验。1906年12月，这项试验在美国取得成功。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由于军事通信保密的需要，无线电话的研制工作暂时中断，“一战”后迅速恢复并取得了新进展。随着收听工具的出现，美国办起了一批试验性的广播电台。1920年11月2日，美国匹兹堡的KDKA广播电台开始播音，这是第一个由美国政府登记开办的广播电台，被认为是世界上最早的无线广播电台。

当美国的无线广播还在试验阶段时，1920年8月，在上海出版的《东方杂志》便以“无线电传送音乐及新闻”为题，预言了无线广播在传播新闻和音乐方面的优点：“晨间由中央无线电局（即广播电台）将是日所得新闻，发出报告。则家家仅须开动收音机（即收音机）即可亲聆新闻，且可于早餐时且食且听之。较诸披阅报章，便利多矣。”“晚间八时半，为人民音乐跳舞之时间。可由中央无线电局于此时自无线电传出音乐。则跳舞之家，但将收音机开动，音乐立时大作。跳舞者可以应声而舞，不必更雇音乐班矣。”

旧中国是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家，1911年的辛亥革命，虽然推翻了清王朝，但整个社会性质并未发生根本性的改变。中国境内出现的第一批广播电台，同早期的近代报刊、通讯社一样，都是由外国人最先创办的。

1922年12月，美国人奥斯邦把一套无线电广播发送设备运到上海。他在上海创办中国无线电公司，并与中美双方合办的英文《大陆报》报馆合作，租用外滩广东路三号大来洋行的屋顶，办起了“大陆报—中国无线电公司广播电台”，呼号XRO，波长200米，发射功率50瓦。该台于1923年1月23日晚首次播音，当时上海报纸均有报道，这是中国境内开设的第一座广播电台。该台每晚播出1小时，内容有《大陆报》提供的美国国内和上海的新闻，更多的则是娱乐节目，星期日设有布道、祈祷等宗教性节目。为推销收音机，扩大广播影响，该台还举办无线电知识讲座。1月26日，该台播出孙中山当日在上海发表的《和平统一宣言》，27日，孙中山特向《大陆报》发表谈话，对此表示赞赏。

奥斯邦开办的广播电台，在上海租界的中外听众中引起一阵“无线电

热”。并且，由于得到上海业余无线电研究团体和无线电器材商店的支持，收音机的销量很快由 500 多台增加到 1 000 多台。但是，奥斯邦未经中国有关当局批准，私自运进无线电设备并建立广播电台一事，触犯了北洋政府的有关法令。3 月 14 日，交通部通过外交部命令江苏特派交涉员，严行取缔奥斯邦开办的广播电台。其间几经交涉，大约在 4 月间，奥斯邦所办的广播电台停止播音。其后，奥斯邦又拟在永安公司楼上开办另一座广播电台，预定于 5 月 31 日开始播音，但因受到交通部的多次干预终未能如愿。此时，经营电器设备的美商新孚洋行的老板戴维斯 5 月底办起一座广播电台，发射功率 50 瓦，主要用于播音试验和推销收音机，1924 年 8 月，该电台因经费拮据而停办。后来曹仲渊（1892—1972）撰写的《三年来上海无线电话之情形》一文对奥斯邦开办的广播电台有所记述。

早期外商在上海开办的广播电台中时间较长、影响较大的是 1924 年 4 月开播的美商开洛电话材料公司所办的广播电台，台址在法租界福开森路。这家电台先后在大晚报馆、申报馆、大陆报馆等处设立分站，在报馆设置发音室，每天上午和晚间各播音一次，共两小时。5 月 14 日出版的《申报》刊登报道称：“上午为汇兑市价、钱庄兑现价格、小菜上市等等；晚间为重要新闻及百代公司留声机新片。凡本外埠各处安装有无无线电收声机者，均可听得本馆之报告。除上述各项外，有时更发出音乐、名人演说等。如有特别音乐或其他重要事件，本馆均于先一日在报上预告，以便各处接听。”^① 开洛公司广播电台的播音一直持续到 1929 年 10 月，长达 5 年多，这在早期外商办的广播电台中是绝无仅有的。

外国人办的广播电台在上海接二连三地出现，逐渐引起人们收听广播的兴趣。人们把广播叫做“空中传声”。开洛公司广播电台为扩大影响，允许由西方人组织的“中国播音会”出钱点播节目。每天中午和晚上，听众最多的时间所播的节目，几乎都是由“中国播音会”来安排的。有一些中国听众为与“中国播音会”争夺黄金播音时间（一般指中午和晚间），还组织起“中国播音协会”，在曹仲渊等人的支持下，每天也出钱点播开洛公司广播电台的节目，但终因资金不足，势单力薄，难与“中国播音会”抗衡。两个听众组织竞相点播节目，扩大了开洛公司广播电台的社会影响。

除上海外，在天津经营无线电器材的日商义昌洋行于 1925 年 1 月在天津开办了一座广播电台，1927 年 5 月停播。

奥斯邦、新孚洋行、开洛公司等置中国政府禁止私设无线电台的法令于不

^① 《申报》，1924 年 5 月 14 日。

顾，先后在上海等地开办广播电台，这无疑是对中国无线电主权的侵犯。但是，他们经营广播电台的目的是为了推销无线电器材，与那种赤裸裸的军事侵略和经济掠夺有所区别。与此同时，他们把无线电广播这一 20 世纪初的重大科技成果引进中国，开阔了国人视野，传播了无线电知识，揭开了中国广播发展史的第一页，从文化交流的层面来看，其进步意义值得肯定。

二、北洋政府的管理

清末，无线电传入以来，清政府的主要政策是，原则上不经过批准，任何外国或外国人不得在中国设立无线电台，不得私自收发无线电报。^① 1915 年，北洋政府制定《电信条例》，仍然沿袭上述原则。^②

1923 至 1924 年间，当外国人在上海开办广播电台时，北洋政府有关当局对这一新科技几乎一无所知。他们把广播电台与用于通信联络的无线电台等同看待，不准私自设立；同时又分不清收听广播的收音机与无线电收发报机的区别，因而不准任意出售收音机。1924 年 5 月，交通部从《申报》上获知开洛公司广播电台开播后，立即致函上海有关当局设法禁止。函中称：“据上海《申报》14 日新闻栏内登载该报馆联同开洛公司经营广播无线电话，并销售无线电接收机，风闻沪地人民装设颇广。此项事情，显系违反《电信条例》之规定，损害主权，妨碍电政，关系殊为重大。际兹国内秩序未宁，倘有一二宵小容于其间煽惑扰乱，为害实非浅鲜。该商民人等对于《电信条例》之规定，容有未知，致违禁例。应请转飭所屬广为晓喻，迅予禁止，以维电政，以保主权，以消隐患。”^③ 同时，交通部也从屡次查禁广播电台之事中逐步认识到播送新闻和音乐的广播电台毕竟不同于一般的无线电台，收音机也不等同于无线电收发报机，故在上函中又宣称：“本部为谋中外人民幸福起见，对于广播无线电话正在积极筹备，厘订规则，不日公布。该商民人等，尽可静候政府办法，何得先事嚣张，致干禁例，上述一节并希广为晓喻。”

当时拟议中的有关无线电广播的章程有四五种，但目前见到正式公布的只有一种，即 1924 年 8 月交通部公布的《装用广播无线电接收机暂行规则》（简称《暂行规则》）。这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关于无线电广播的法令。《暂行规则》依照《电信条例》制定，共 23 条，对于安装广播无线电接收机（即收

① 参见吕世勤：《无线电何时引进中国》，载《中国科技史料》1983 年第 1 期。吕文据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直隶总督袁世凯于 1906 年就“北洋创设无线电报”的“筹备情形”向慈禧和光绪奏折所述，认为我国无线电技术之引进，始自北洋而非南洋或其他，时间为 1905 年，即光绪三十一年秋。

② 参见王崇植、恽震：《无线电与中国》，文瑞图书馆 1931 年版，第 85 页。

③ 转引自《旧中国的上海广播事业》，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45 页。

音机，以下简称接收机）的手续、费用、注意事项及违反规定的处罚方法等都作了规定。要点如下：

1. 装用接收机者，须先呈请交通部核准，发给执照。

2. 接收机只限装设在通都大邑及繁盛市镇，不得装设在军事边防、海防及政府示禁之区域。

3. 凡中国人安装接收机者，应由其同乡委任以上职官一人或六等以上殷实商号一家出具证书。凡外国人安装接收机者，应由其本国公使或领事或同国籍之殷实商号两家为之证明。

4. 接收机只准供接收音乐、新闻与气象、时刻、汇兑之报告以及演说、试验之用，不得借以牟利，并不得将所收任何电信私自泄漏。

5. 安装真空管接收机每副每年缴纳执照费 6 元，安装不用真空管接收机（即矿石收音机）每副每年缴纳执照费 4 元。

6. 对于违背《暂行规则》有关规定者，处以 5 元以上、200 元以下之罚金或没收其接收机。

上述规定，现在看来是既繁琐又苛刻。但是，难得的是，北洋政府的无线电法令已经有所调整，即由无条件地取缔变为有条件地限制。从此，建立广播电台和出售、安装收音机再也不是违法之事。《暂行规则》还明文规定允许外国人安装收音机，对外商设立广播电台则采取默许的态度。国内有识之士鉴于广播事业对国家的重要性，建议北洋政府收购上海开洛公司广播电台，但并未引起重视，致使外台继续存在并发展。

三、刘瀚的创举

1925 年 2 月，北洋政府交通部在拟定关于无线电广播法令的同时，开始酝酿在北京、天津筹建官办广播电台。

在北京，政府利用电话局的无线电话试验传播新闻和音乐，并在中央公园（今中山公园）来今雨轩收听，但因政局动荡，不久陷于停滞。北京、天津建台之事没有起色，中国自办的第一座广播电台却在哈尔滨诞生了。

1922 年 5 月，在第一次直奉战争中，奉系军阀战败，退居关外。为图东山再起，奉系军阀决心整顿兵力，准备重进北京。出于军事通信联络的需要，奉系军阀大力发展无线电事业。1922 年 9 月，奉系收回了在哈尔滨暂由俄国控制的一座无线电台，改名为东三省无线电台，作为军事通信之用；不久，又建立了奉天（即沈阳）、长春、齐齐哈尔分台。1923 年 5 月，奉系当局将奉天无线电台改为东三省无线电台总台，原哈尔滨的东三省无线电台即改为东三省无线电台哈尔滨分台。这一年，奉系当局在东北各地一共建起无线电台 14 座。东北无线电通信事业的发展，为中国广播电台的开办创造了必要的条件。

设在哈尔滨的东三省无线电台副台长刘瀚（1891—1941）是我国早期的无线电专家，曾在无线电学校任教，具有丰富的无线电工程理论和实践经验。1923 年春，他在奉系军阀的支持下，曾在哈尔滨进行过临时广播的试验，呼号 XOH，发射功率 50 瓦，用汉语和俄语播音。当时，日本殖民主义者极力在东北扩张势力，侵犯我国主权的事件不断发生。1926 年 1 月，哈尔滨的日本商业通讯社竟然私架天线，安置收发报机，擅自收发新闻电报和商务电报，公然侵犯我国电信主权。当时，刘瀚即将上述情况报告东北无线电长途电话监督处。当我方派人前往交涉时，日本驻哈总领事却为日商百般辩解，诡称架设天线并非收电报，而是用来收听新闻、戏曲广播的，并以轻蔑口气表示，一旦中国方面办起广播电台，并有章可循，日方即可遵照办理。



图 1-1 刘瀚

在奉系当局的积极支持下，刘瀚一方面着手进一步调查日本通讯社私设无线电的确切证据，另一方面着手改装发射机，开始筹建广播电台。经过多次试验后，经呈报东三省特区长官公署批准，1926 年 10 月 1 日，哈尔滨广播无线电台开始正式播音，呼号 XOH，发射功率 100 瓦，每天播音两小时，内容有新闻、音乐、演讲及物价报告等，这是我国自办的第一座广播电台。

与此同时，哈尔滨广播电台事务所也开始办公，并且颁发了东北无线电监督处制定的有关无线电广播的条例和规则。据此，我方再次与日本驻哈总领事交涉，要求日商遵章办理，拆除私设的无线电机。日方无奈，只得照办。一场维护我国电信主权的斗争终于取得了胜利。此后，刘瀚多方筹资，购置新设备，建设新台址。1928 年 1 月 1 日，新建的哈尔滨广播电台正式启用，发射功率扩大为 1 千瓦，更改呼号为 COHB，办有汉语、俄语和日语三种广播节目。当时，哈尔滨市有收音机 1 200 多台。1929 年该台取消日语节目，改播英语节目。次年，刘瀚迫于日本人的无理指责，离开哈尔滨广播电台。

1928 年 1 月 1 日，沈阳广播电台也开始正式播音，发射功率 2 千瓦，呼号 COMK。两台均由东北无线电监督处管理。

东北无线电监督处建立于 1923 年，设在奉天，是我国早期的广播管理机构。除筹建了上述两台外，它还筹建了天津、北京的最早的广播电台。此外，它还于 1926 年 10 月经奉系军阀镇威上将军（即张作霖）公署批准，颁发了《无线电广播条例》、《装设广播无线电收听器（即收音机）规则》和《运销广播无线电收听器规则》。这三个无线电广播法规比两年前交通部公布的《装用广播无线电接收机暂行规则》更趋于完备、全面，最重要的是它们都在一

定范围内付诸实施，对于促进我国早期广播事业的发展起了一定的作用。

1927年3月，东北无线电监督处在北京、天津设立广播无线电办事处，开始在京津两地筹建广播电台。同年5月15日，天津广播无线电台开播，发射功率500瓦，呼号COTN。9月1日，北京广播无线电台开播，发射功率初为20瓦，后增至100瓦，呼号COPK。两台均办有新闻、商情、音乐、讲座及戏曲节目。当时京津两地盛行京剧，天津台经常通过长途电话线转播当日北京上演的京剧，很受听众欢迎。

京津两地当时均按照东北无线电监督处制定的上述条例和规则来管理广播事业。据1928年6月底统计，北京市装设收音机的有1900多户，销售收音机的商店45家。广播电台每月按规定收缴执照费用于日常开支，自给有余。

在1928年8月国民党的中央广播电台出现以前，北洋军阀统治时期的广播事业只是初具雏形。先后有外商、中国人办的广播电台十来座，发射功率一般较小，收听范围也限于广播电台所在城市及其周围地区。当时还没有一个全国性的中央台。据估计，这个时期，全国约有收音机1万台左右。^①

第二节 外国在华广播

一、外商广播

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旧中国，帝国主义列强享有种种特权，控制着中国的海关、电信大权，以租界的名义霸占，甚至公开侵占中国领土，建立殖民统治。在广播领域也不例外，1920年11月，美国开办了一般公认的最早的无线广播电台。仅仅过了两年，美国人把一套无线电广播设备运到上海，于1923年1月，办起了中国境内的第一座广播电台，随后美商又陆续在上海建立了两三座广播电台。按照当时北洋政府的有关法律，美国人私自把无线电器材运进中国，并擅自开办广播电台是属于违法之事，但由于美国商人倚仗列强在华特权，软弱的中国政府对之无可奈何。1925年3月，日本国内的第一座广播电台问世，仅隔4个月，日本帝国主义在其占领下的大连办起了一座带有殖民性质的广播电台。上述事例，都发生在中国人自办的广播电台出现之前。据不完全统计，当时在中国境内开办广播电台的国家除美国、日本外，还有英国、法国、德国、意大利、瑞士和苏联等，它们所办广播电台累计近100座，前后达20多年之久，直到1949年，外国在华广播电台才在中国绝迹。外国在

^① 参见赵玉明主编：《中国广播电视通史》，北京广播学院出版社2004年版，第18页。

华开办广播电台时间之早、数量之多和影响之大在世界各国中绝无仅有。

形形色色的外国在华广播电台，由于其主办者和出现的背景不同，对中国社会产生的影响和作用也不尽相同。综观外国在华广播电台，主要可以分成三种类型：第一种是外商以推销无线电器材为目的开办的，如美国人早期在上海开办的广播电台；第二种是帝国主义列强为侵略中国而开办的，如日本帝国主义从20年代中期起，在其占领区先后建立的60多座日伪广播电台；第三种是苏联在上海建立的广播电台和抗战后期美军进驻中国后建立的军用广播电台。

如前所述，从20世纪20年代早期开始，奥斯邦、新孚洋行、开洛公司等率先在中国开办广播电台。对于这些外商在华设立的广播电台，北洋政府在后期实际上采取了默许的态度。但是到30年代初期，国民党政府对于已经存在的外商广播电台，在法令规定上采用内外有别的做法，从严审批外台。如1932年11月交通部公布《民营广播无线电台暂行取缔规则》中规定：“凡中华民国之公民，完全华商之公司，经在国民政府立案之学校团体或其他合法之组织，得在中国境内设立广播电台，但须呈由交通部领得许可证后始得装置；而非完全华商之公司及非完全华人国籍之团体，须经在国民政府注册领有注册证书者始得请领许可证，在中国境内设立广播电台。”同时，对现存外商所办广播电台又采取逐步取缔的做法。当时外国人所办广播电台主要集中在上海，1932年10月统计共6座，其中1座在北平。1935年3月，设在上海的交通部国际电信局收购了路透社和美灵登广告公司合办的美灵登广播电台（1933年春开办），利用其设备建立了交通部上海广播电台。这是上海市第一座官办广播电台。在北平，1935年4月，交通部将英商增茂广播电台“收归部办”，建立交通部北平广播无线电分台。

30年代中期以后，随着日本帝国主义对中国侵略的加深，列强各国对其在华利益愈加关注。这种形势下，国民党政府对于外商办台引发的政治性问题，开始予以考虑。1936年9月，中央广播事业管理处在报告中指出：“据报上海大东电台，业已售于日人。查近日我国境内，如沪津汉等埠外人在租界内擅自设立广播电台，在平时固仅以牟利，非常时期则阴为间谍，不仅妨碍我国播音领空之主权而已，若不从速由本处先行收回或撤销国境内外人所设之电台，恐将接踵设台，以巨大电力扰乱我中央电台与公营民营电台之播音，并以之作不利我之宣传，势将无法制止或干涉。”^①报告最后说，现有外人广播电台大都规模简陋，收回自办尚非难事，可由本处拟具计划及预算，由交通部办理。根据上述报告，中央广播事业指导委员会在9月3日召开的第四次会议

^① 据中央广播事业指导委员会第4次会议档案材料，原件存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档案室。